

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拟于2022年9月27日召开，将审议《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》。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龙佰集团”）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2年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上市规则》”）的规定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上市规则》《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认真审阅了拟提交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，现就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我们对公司预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，认为公司与龙佰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，其交易价格公允、合理，体现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未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，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。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，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：陈作科、王玉法、刘家祥

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